

五、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协议书

河南金豫检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国测数字科技（河南）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洛阳市城市建设服务中心洛阳市主城区污水管网排查检测项目（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河南金豫检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

牵头单位：河南金豫检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成员单位：国测数字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牵头单位负责：招投标文件下载及制作、上传、完成开标等，对接采购人，进行必要的管线清淤及疏通、封堵、通风、淤泥外运、降水、检测（CCTV/QV/声呐）等手段进行管网排查及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

成员单位负责：配合牵头单位进行管网排查及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河南金豫检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营韦印朝（签名或盖章）

成员名称：国测数字科技（河南）有限公司（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营韦印朝（签名或盖章）

2024年01月26日

